附件2

云南省科协对外民间科技人文交流项目

申报承诺书

本单位已了解云南省科协对外民间科技人文交流项目相关政策、规定及项目申报的相关要求，现申报本年度对外民间科技人文交流项目。我们已如实填写项目申报有关材料，并对本次申报郑重承诺如下。

一、申报材料所涉及的内容和财务数据真实准确，无欺瞒和作假行为，相关附件真实有效。

二、对本项目的相关技术系合法使用，有关知识产权权属清晰，无知识产权纠纷，更无侵占他人技术成果等不端行为。

三、本项目如获立项，本单位保证项目在合同执行期，严格按照财政财务规定和省级科普专项资金管理规定进行管理，确保专款专用。

四、在项目申报和实施过程中，遵纪守法，并保证接受相关部门的监督检查。

本单位若违反上述承诺，愿意承担由此带来的一切后果及相关法律责任。

         法人或主要负责人（签字）：

申报单位（公章）：

年 月 日